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

2016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负责人李春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文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孙慧智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半年度报告内容中涉及的未来计划以及无法预知的可能存在的各种经营性风险、政策风险、诉讼风险等前瞻性陈述因存在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7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5
第九节 财务报告.....	36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121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东方钽业	指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集团公司、中色东方	指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进出口公司	指	宁夏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隆泰创投	指	大连隆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金枪鱼钓	指	大连远洋渔业金枪鱼钓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 东钽	股票代码	000962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东方钽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Ningxia Orient Tantalum Industr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OTI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春光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叶照贯	秦宏武
联系地址	宁夏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冶金路	宁夏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冶金路
电话	0952-2098507	0952-2098563
传真	0952-2098562	0952-2098562
电子信箱	zhqb@otic.public.yc.nx.cn	zhqb@otic.public.yc.nx.cn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5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5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报告期初注册	1999 年 04 月 30 日	宁夏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冶金路	640000000000764	640202710654527	71065452-7
报告期末注册	2016 年 03 月 11 日	宁夏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冶金路	916400007106545275	916400007106545275	91640000710654527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元）	383,335,191.58	603,443,542.23	-36.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7,888,578.11	-156,145,018.15	11.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元）	-145,174,815.30	-167,910,905.22	13.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4,923,579.51	166,544,619.47	-24.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28	-0.3542	11.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28	-0.3542	11.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97%	-7.78%	-2.1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总资产（元）	3,005,224,614.39	3,168,383,970.55	-5.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16,024,319.37	1,451,700,633.89	-9.35%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906.9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115,900.1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13,756.0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0.00	
合计	7,286,237.1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一) 2016年上半年经营概述

2016年上半年，公司经济走势仍然不很乐观，下行压力仍然较大。主导产品竞争更加激烈，国际市场占有率有所下降，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进一步降低。新产业发展虽对公司经营总量有一定的贡献，但整体经营运行质量没有发生根本性转变，亏损额依然较大，影响了公司整体的经营效果。报告期公司收入下滑，全年减亏控亏形势严峻、任务艰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83亿元，同比减少36.48%，实现利润总额-1.29亿元，比去年同期减亏2900万元，同比增加18.35%。

截止2016年6月末，公司资产总额30.05亿元，负债总额16.85亿元，资产负债率56.08%。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提高经营运行质量为中心，以提质增效为抓手，对外抓市场，对内强管理，大力推进产品结构调整，鼓励和推进技术含量高、盈利能力强的产品的生产和销售，进一步压缩和限制货款回收差、没有边际贡献、处于严重“失血”状态的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尽力保持企业资金健康运转。同时，突出重点技术质量攻关，不断强化公司基础管理，全力降低“两金”占用，坚决止住“出血点”，努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按计划推进资产重组，各项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

1、以市场开拓为先导，推进产品结构调整，扩大中高端产品市场。

按照“一厂一策、一品一策”的方针，坚持以提高经营运行质量为中心，突出钽铌主业，以市场引领产品结构调整。一是主导产品钽粉钽丝的市场份额在逐步恢复，与主要客户的订单正在加紧落实；二是进一步稳定扩大钽铌制品的市场份额。高端材料国际询单增多，部分材料的试用样品已顺利交付客户。积极主动参与国储招标，中标并签订了钽锭和铌锭的国储订单。三是稳步推进钛材、电池、光伏等新产业。电池、光伏、研磨产品以去库存为重点，积极扩大销售。四是超导、涂层紧跟军工配套项目转型换代。五是大力收缩贸易规模，严控经营风险。

2、以技术创新为驱动，突出重点课题攻关，不断提高产品技术质量水平。

一是强力推进科研攻关和技术创新，重要课题均由一名公司领导担任总负责人。二是35项公司级科研课题正按计划加紧实施，部分技术研究初步获得了客户的认可。三是加强项目、

专利、标准管理，积极组织申报国家科技部、自治区科技厅等部门项目，与多家企业、科研机构进行对接，谋求和实现项目合作。四是强化运行控制，积极开展质量改进，对内审发现的不符合项和需整改的问题进行了整改。

3、以两金占用为重点，加快资金周转速度，努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想方设法盘活存量，着力压控两金占用，从内部管理上要效益。一是对各单位存货结构进行全面分析，制定各单位存货占用目标，同时，针对各生产单位原料在线现状，制定并实施公司主要原料采购审批制度，规范原料申报、采购、审批流程，对存货占用起到明显管控作用。二是强化资金预算管理，合理运用各种资金，努力降低筹资成本，防范财务风险和外汇汇率风险。三是强化应收账款管理，建立了《公司应收账款专项清理方案》，制定各销售单位应收货款风险抵押金制度，严格执行《客户信用管理及应收货款管理制度》，将监督、报告、控制和奖惩的措施细化到每一单不同账龄的管理上，做到“一单一对”、“到期即收”的严格管理体系，全力控制货款风险。

4、以提质增效为抓手，不断精耕细作，努力挖掘内部成本潜力

公司成立了提质增效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提质增效工作方案》，确定了提质增效的关键点、责任人和时间节点，将19条措施细化分解落实到具体的分厂、车间、班组、岗位、员工，深入推进精细化管理，一是编制成本费用控制预算，逐项制定控制指标，出台详细考核办法，对存货、产品单耗、直收率等逐月考核。二是细化原料采购审批制度，对各子分公司原料采购统一管控，引进网上竞价采购平台，提高竞价采购比例，降低采购成本。三是加强产品订单交付管理，提高了内转产品物料的及时性和针对性。

5、实施重大资产重组

因公司已经连续两年亏损，面临暂停上市及退市风险，公司及中色东方拟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旨在通过重组扭转亏损局面，恢复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股票自2016年2月2日开市起停牌。在停牌期间，公司完成了出售主业资产、置出非主业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中介机构出具了正式的审计评估报告、军工资产重组审批、各家银行贷款处置专项审计报告、财务顾问专项检查等工作，并获得了国务院国资委正式的批复同意股权转让事宜。因标的公司在七月份时未能按各中介机构要求提供全部核查资料，致使财务顾问没能按期提供正式重组报告书，经2016年7月2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全体董事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公司股票复牌的议案》。公司股票于2016年7月29日开市起复牌。

（二）2016年下半年工作任务：

1、强抓提质增效

以提质增效工作为抓手和切入点，强化管理，提升效益，推进公司整体管理水平的提升。一是通过订单拉动生产，加强生产组织，严控原料采购，严控单耗，配额供料。二是通过工艺完善、装备改进、人员培训、工序转料控制等多种方式，努力抓好单耗（直收率）和总收率的管理，同时提高各种钽铌物料的综合增值使用，降低产品成本，提高经济效益。三是加强现场能源利用管理，严格能源统计考核，努力提高水、电、气、蒸汽能源使用效率。

2、全力开拓市场，不断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

公司要想方设法争取订单，巩固现有市场，重视大客户，珍惜小客户，紧抓市场每一个机会，全方位扩大市场占有率。必须树立强烈的市场意识和质量观念。一是通过与钽粉钽丝各大客户会谈，积极争取新的订单，努力扩大市场份额；二是钽铌产品要针对国内市场的激烈竞争，全盘着手长远考虑，保证市场占有率；三是加快技术改进和新品开发，提高质量，保证交货期，精益求精，持续改进，满足和超越顾客期望，进一步强化公司在钽铌行业的地位和形象。

3、加强科技质量管理，促进技术进步和产品质量提升

充分发挥专业技术人员的创新积极性，建设一支结构合理、素质优良的创新人才队伍。一是严格按照专业技术人员的考核和聘任制办法，做好2016年专业技术人员考核和聘任工作，有效激励专业技术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实现企业与个人共同进步和成果共享。二是加强科研攻关和协调，全力完成公司2016年35项科研课题目标，同时，以市场为导向，有针对性做好2017年公司科研课题的选题立项，选准点、谋好局。三是做好项目推进验收和标准工作。四是围绕公司生产线和用户市场反映较大技术质量问题，采取技术攻关、个别突破的原则开展工作。五是以6S管理为载体，从“人机料法环”各环节，严格产品质量控制，强化质量监督检查，切实解决质量异常问题。

4、压控两金占用，努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一是强化生产关键、重点环节监控，合理布置生产任务，提高内转产品物料的及时性和针对性。同时，做好存货占用量及金额统计分析，并及时进行通报、反馈，加大考核力度，努力降低在线存货。二是严格原料采购审批，通过比质比价，保质保量按需适量采购，努力降低采购成本。三是紧盯应收账款不放，根据公司应收账款专项清理工作方案，按照“谁的业务谁负责”的原则，责任到人，奖惩到人，确保应收货款的降低。四是以内控管理为切入点，进一步加强预算职能作用发挥，加强资金平衡计划与管控，全面强化费用控制，提高资金管理与资源配置的结合度，做好事前资金管理与监督，确保资金安全。

5、继续推进海外资源开发，保证原料供应

钽铌资源是保证公司经营发展的一项重要任务。面对目前公司经营困境和压力，公司需积极应对非洲政治和市场变化，克服困难，坚持从资源一线解决资源问题，拓展低成本供货渠道。积极寻找钽铌资源开发的机会，尽可能核实海外资源的储量和品位，获得有效的勘探报告，为进一步的资源开发合作提供有效的依据。

6、想尽一切办法，为公司扭亏脱困而努力。

二、主营业务分析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383,335,191.58	603,443,542.23	-36.48%	系报告期内公司整体产品销量下降。
营业成本	428,708,240.91	644,036,735.66	-33.43%	系报告期内公司整体产品销量下降,营业成本随之减少。
销售费用	8,386,392.74	9,327,408.05	-10.09%	
管理费用	65,991,968.16	60,750,342.83	8.63%	
财务费用	20,625,806.22	41,440,206.12	-50.23%	系报告期内压缩融资规模。
所得税费用	8,629,581.34	-2,038,079.67	523.42%	系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减少导致递延所得税费用增加。
研发投入	15,081,891.60	15,918,167.50	-5.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923,579.51	166,544,619.47	-24.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40,689.36	-12,507.06	-41,002.30%	系报告期内未收到联营企业分红款。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027,529.50	-66,731,955.56	50.51%	系报告期内公司压缩融资规模。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920,759.70	100,585,857.51	-8.61%	
资产减值损失	-8,448,124.05	14,473,568.35	-158.37%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冲回资产减值准备。
投资收益	-832,092.65	2,638,302.09	-131.54%	主要系报告期内未发生股票收益事项。
营业外支出	1,429,037.34	841.90	169,639.56%	主要系报告期内处置资产增加。
货币资金	326,958,423.83	234,884,893.33	39.20%	系报告期内加大货款回收力度。
预付款项	12,989,848.04	7,698,554.45	68.73%	系报告期内与供应商未最终结算。
其他应收款	2,285,891.42	4,671,497.37	-51.07%	系报告期内收到上年免征税款。
其他流动资产	12,716,869.15	20,617,848.84	-38.32%	系报告期内增值税留底减少。

预收款项	16,417,983.95	9,601,755.01	70.99%	系报告期内部分客户未结算。
应付职工薪酬	2,215,160.63	1,251,749.27	76.97%	系报告期内五险一金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00,000,000.00	350,000,000.00	128.57%	系报告期内融资结构进行调整。
长期借款	0.00	450,000,000.00	-100.00%	系报告期内融资结构进行调整。
收到的税费返还	4,570,447.26	10,831,120.17	-57.80%	主要系报告期内由于应交税金结构的变化，收到的税费返还较少。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8,428,175.53	236,981,798.82	-41.59%	系报告期内减少外采业务。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0.00	34,351,898.77	-100.00%	系报告期内未发生该项业务。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0.00	2,000,000.00	-100.00%	系报告期内未收到联营企业分红款。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0.00	31,496,480.32	-100.00%	系报告期内未发生新的投资事项。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350,000,000.00	-85.71%	系报告期内融资规模发生变化。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1,240,000.00	-100.00%	系报告期内无新增应付票据。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371,546,289.82	-86.54%	系报告期内续贷业务减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7,753,329.50	44,099,865.74	-37.07%	系报告期内支付利息费用减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74,200.00	2,325,800.00	126.77%	主要系报告期内归还控股股东拆借资金。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5,165,399.05	785,700.66	557.43%	主要系报告期内汇率变化影响所致。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没有披露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无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加工制造业	364,197,202.25	409,567,156.14	-12.46%	-36.11%	-33.87%	-3.82%
贸易	1,400,390.19	936,375.67	33.13%	-94.12%	-94.37%	3.01%
合计	365,597,592.44	410,503,531.81	-12.28%	-38.44%	-35.45%	-5.20%
分产品						
钽铌及其合金制品	241,880,929.83	230,040,678.41	4.90%	-33.07%	-33.25%	0.26%
钛及钛合金制品	52,612,763.02	87,105,094.37	-65.56%	-31.00%	-22.78%	-17.62%
能源材料	15,156,311.07	17,001,411.57	-12.17%	-56.84%	-55.17%	-4.19%
碳化硅	33,900,976.00	38,529,920.91	-13.65%	-55.30%	-54.79%	-1.27%
其他	22,046,612.52	37,826,426.55	-71.57%	-51.33%	-31.67%	-49.37%
合计	365,597,592.44	410,503,531.81	-12.28%	-38.44%	-35.45%	-5.20%
分地区						
国内销售	200,892,548.28	249,370,162.23	-24.13%	-38.67%	-33.41%	-9.81%
国外销售	164,705,044.16	161,133,369.58	2.17%	-38.16%	-38.38%	0.35%
合计	365,597,592.44	410,503,531.81	-12.28%	-38.44%	-35.45%	-5.20%

四、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具体可参见2015年年报。

五、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对外投资。

(2)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金融企业股权。

(3)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4)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2、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万元)	总资产(元)	净资产(元)	营业收入(元)	营业利润(元)	净利润(元)
宁夏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色金属产品及设备进出口贸易	有色金属产品及设备进出口贸易	700	72,831,873.34	49,960,396.46	83,309,005.06	2,201,867.16	2,256,766.31

司									
北京鑫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货物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货物进出口	300	3,553,470.22	3,548,443.62		-205,630.57	-205,630.57
宁夏东方超导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射频超导腔的研发、销售	射频超导腔的研发、销售	1,000	19,120,806.75	15,165,202.10	3,501,859.20	33,209.53	1,334.78
中色东方非洲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色金属矿产品及金属贸易	有色金属矿产品及金属贸易	0.6	19,331,541.61	12,973,608.99	4,731,944.47	-336,607.84	-336,607.84
东方钽业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色金属及合金的进出口贸易	有色金属及合金的进出口贸易	0.81	460,799.98	460,799.98		-4,074.56	-4,074.56
福建南平钽铌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钽铌矿采选、销售	钽铌矿采选、销售	4,055.64	60,819,117.96	59,469,584.28		-2,456,609.57	-2,457,189.57
重庆盛镁镁业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镁、镁合金及镁合金深度加工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技术转让	镁、镁合金及镁合金深度加工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技术转让	6,850	150,932,870.25	54,951,708.61	2,260,434.29	-2,030,113.74	-1,580,031.28

5、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六、对 2016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特别是现金分红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中国证监会有关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加强规范运作。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在保证股东大会合法有效的前提下，公司在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的选择上，为股东提供便利，目前均为股东提供网络平台投票方式。在董事、监事选举中积极推行累积投票制，确保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其平等权利。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在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上都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聘任的律师出席了报告期内的股东大会，并出具了相关法律意见书。

2、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能够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认真出席相关会议，积极参加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进行了换届选举，确保了公司董事会的合法产生和规范运作，使公司治理得以有序运行。公司目前有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当选董事均已参加证监机构的相关培训，董事会的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独立董事按照相关制度规定独立履行职责，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保证了公司的规范运作。

3、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监事的推荐、选举和产生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监事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4、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根据《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作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5、制度的完善与修订情况

报告期内，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订了《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实际情况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二、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 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 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 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与包头市山晟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	2,725.94	否	2013年4月1日，公司收到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2）内商初字第16号）。2013年6月，公司收到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的通知，将该案件由内蒙古高院移交至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	本案具有不确定性，无法预测损失，暂无法判断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2015年-2016年6月末，包头山晟公司一共支付欠款1,451.49万元（包含以房抵债941.49万元）。公司将采取后续措施追回货款。	2013年04月02日	2013-015号公告
湖南长炼兴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申请追加本公司（因出资西北亚奥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宁夏籍股东为被执行人一案，由四公司在1,500万元本息范围内，对被执行人西北亚奥公司所欠申请执行兴长集团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1,500	否	2014年12月4日，四家被追加的执行人联合向岳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再次提交了复议申请书，岳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5年1月8日下达了执行裁定书（（2015）岳中执复字第1号）。2015年7月初，公司再次联合另外3家向湖南省高院递交了《再审申请书》，湖南高院于2015年12月8日进行听证，等候法院的裁定。	本案具有不确定性，无法预测损失，暂无法判断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该案在审理过程中，公司账户于2014年9月18日被划扣1000万元。	2015年02月04日	2015-005号公告

公司与沈阳和世泰通用钛业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	213.1	否	2015年5月11日,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了民事裁定书((2015)石民商初字第20-1号);2015年10月15日,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了民事判决书((2015)石民商初字第20号)。2015年12月4日公司申请强制执行,该案目前已进入执行程序。	本案具有不确定性,无法预测损失,暂无法判断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2016年1-7月末,沈阳和世泰公司以实物钛锭等抵债,价值为179.75万元。	2015年11月07日	2015-057号公告
公司与宁夏科捷锂电池股份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	625.13	否	2015年11月19日,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下达了民事判决书((2015)宁民商终字第75号)。	本案具有不确定性,无法预测损失,暂无法判断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2016年1月-7月末,公司收到宁夏科捷公司支付的货款307.5万元。	2015年12月05日	2015-065号公告
公司与江苏科捷锂电池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	1,340.73	否	2015年11月19日,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下达了民事判决书((2015)宁民商终字第76号)。	本案具有不确定性,无法预测损失,暂无法判断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2016年1月18日,公司向法院提交了强制执行申请书. 该案目前已进入执行程序。2016年7月19日法院下达了(2016)宁02执20号之一裁定终结了本次执行程序(因对方无财产可供执行)。	2015年12月05日	2015-066号公告
公司与成都晶元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	1,255.83	否	公司收到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6)宁02执保3号、(2016)宁02民初25号,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6)宁民辖终11号	本案具有不确定性,无法预测损失,暂无法判断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无	2016年06月21日	2016-055号公告

三、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四、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五、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收购资产。

2、出售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资产。

3、企业合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六、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七、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采购商品	采购原材料	市场价	市场价	978.38	4.51%	3,000	否	现金和承兑汇票	0	2016年04月19日	2016-031号
宁夏星日电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采购商品	采购原材料	市场价	市场价	685.08	3.16%	0	是	现金和承兑汇票	0	2016年04月19日	2016-031号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接受劳务	接受供水、供电、供暖、综合服务、建筑工程等劳务	市场价、协议价	市场价	2,897.62	69.32%	7,500	否	现金和承兑汇票	0	2016年04月19日	2016-031号
西北稀有金属材料研究院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分析费、防护费等)	市场价	市场价	67.67	1.62%	200	否	现金和承兑汇票	0	2016年04月19日	2016-031号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价	市场价	170.73	0.45%	350	否	现金和承兑汇票	0	2016年04月19日	2016-031号
西北稀有金属材料研究院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价	市场价	7.98	0.02%	160	否	现金和承兑汇票	0	2016年04月19日	2016-031号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	市场价	市场价	226.62	35.07%	200	是	现金和承兑汇票	0	2016年04月19日	2016-031号
西北稀有金属材料研究院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提供劳务	代理费	市场价	市场价	10.57	1.64%	50	否	现金和承兑汇票	0	2016年04月19日	2016-031号
宁夏金和化工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	市场价	市场价	286.6	44.36%	600	否	现金和承兑汇票	0	2016年04月19日	2016-031号
合计				--	--	5,331.25	--	12,06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金额 702.50 万元，公司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金额 4,628.75 万元，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合同履行。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无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无	无	无	否	0	0	0	0.00%	0	0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无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归还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借款	527.42		527.42	5.10%	28.30	0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无						

5、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关联交易。

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九、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无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万元)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万元)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宁夏东方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铍铜熔铸生产线	644.03	2013年02月05日	2016年01月31日	5.70	提取折旧额	5.70	是	控股股东
宁夏东方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铍铜熔铸生产线	452.65	2016年02月01日	2019年01月31日	28.49	提取折旧额	28.49	是	控股股东
宁夏东方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西北稀有金属材料研究院	氧化物粉体及靶材生产线	689.46	2015年07月01日	2017年06月30日	41.03	提取折旧额	41.03	是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宁夏东方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氟化钾、氯化钾、氯化钠生产线	329.22	2015年02月01日	2018年01月31日	-35.90	提取折旧额	-35.90	是	控股股东

2、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2012年04月26日	76,000	2015年01月04日	8,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是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2012年04月26日	76,000	2015年01月13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是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2012年04月26日	76,000	2015年01月30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是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2014年04月22日	60,000	2015年01月30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是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2012年04月26日	76,000	2015年02月27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是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2014年04月22日	60,000	2015年03月13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是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2012年04月26日	76,000	2015年04月21日	4,8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是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2012年04月26日	76,000	2015年05月05日	9,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是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2012年04月26日	76,000	2015年05月15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是	是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2012年04月26日	76,000	2015年06月16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是	是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2014年04月22日	60,000	2015年08月27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2012年04月26日	76,000	2015年09月02日	8,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是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2012年04月26日	76,000	2015年09月02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是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2014年04月22日	60,000	2015年09月28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2012年04月26日	76,000	2015年10月14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是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2014年04月22日	60,000	2015年10月21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是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2014年04月22日	60,000	2015年10月27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2014年04月22日	60,000	2015年11月06日	9,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是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2014年04月22日	60,000	2016年01月29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2014年04月22日	60,000	2016年02月26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2014年04月22日	60,000	2016年04月22日	8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2014年04月22日	60,000	2016年05月05日	9,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152,6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60,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57,800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宁夏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20日	22,000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22,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152,6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82,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57,80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3.9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D)	57,8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57,8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1)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4、其他重大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交易。

十、公司或持股 5% 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或持股 5% 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十一、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违法违规退市风险揭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违法违规退市风险。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16年1月13日接到控股股东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的函告，获悉中色东方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质押股数为2000万股（公告编号：2016-001号）。

2、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进程

（1）公司因控股股东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筹划转让控股权事项，还可能涉及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等后续安排于2016年2月2日开始停牌。公司于2016年2月3日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02号）。

（2）公司于2016年2月15日发布了《关于控股股东拟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公开征集受让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3号）。

（3）2016年3月1日，公司发布了《关于控股股东拟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公开征集受让方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6号），中色东方确认大连隆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为本次股份转让的拟受让方。

（4）2016年2月29日，东方钽业、中色东方、隆泰创投三方签署了《关于重组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之意向书》。2016年3月2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7号），披露了此意向书的主要内容。

（5）2016年3月2日，中色东方与隆泰创投两方签署了《关于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2016年3月3日，公司发布了《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8号）。

（6）2016年4月1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15号），公司根据相关规定申请延期复牌。

（7）2016年4月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停牌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于2016年4月9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

告》（公告编号：2016-020号）以及独立董事意见。

（8）2016年4月27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于2016年4月29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42号）。

（9）2016年6月16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转来的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协议转让所持部分股份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6】479号），于2016年6月17日发布了《关于公司国有股东协议转让所持部分股份获国资委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54号）。

（10）2016年7月27日，东方钽业、中色东方与隆泰创投、大连远洋渔业金枪鱼钓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励振羽先生是在《股权转让协议》有关罚则条款的基础上，经反复洽谈，最终确定了3.52亿元的补偿金额，并签署了《关于终止东方钽业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协议》。2016年7月28日，经公司第六届第十八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公司股票复牌的议案》，并在当天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2016-063号、2016-064号）。

（11）2016年7月29日，公司股票开市起复牌。

（12）2016年8月5日，公司收到大连隆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第一笔补偿款5000万元。2016年8月9日，公司发布了《关于收到补偿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65号）。

3、公司于2016年4月20日起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由“东方钽业”变为“*ST东钽”，于2016年4月19日，发布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5号）。

4、2016年6月14日，宁夏证监局与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联合举办了“宁夏上市公司2015年度集体业绩说明会”活动。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通过互动平台与投资者进行了沟通和交流，公司在两个多小时的时间中，回复投资者约150道问题，回复率达100%。

十五、公司债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112	0.00%				-528	-528	1,584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2,112	0.00%				-528	-528	1,584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112	0.00%				-528	-528	1,584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40,830,532	100.00%				528	528	440,831,060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440,830,532	100.00%				528	528	440,831,060	100.00%
三、股份总数	440,832,644	100.00%				0	0	440,832,644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因公司高管姜滨副总经理2015年卖出无限售流通股704股，导致2016年高管锁定股数量发生变化。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71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	报告期内	持有有	持有无限售	质押或冻结情况

			有的普通股数量	增减变动情况	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5.80%	201,916,800	0	0	201,916,800	质押	20,00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91%	12,827,300	0	0	12,827,300		
楼肖斌	境内自然人	1.56%	6,881,399	1,112,399	0	6,881,39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1%	4,896,168	93	0	4,896,168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7%	3,373,123	0	0	3,373,123		
葛凯	境内自然人	0.47%	2,071,001	423,401	0	2,071,001		
林晓琳	境内自然人	0.32%	1,415,000	0	0	1,415,000		
欧海鹰	境内自然人	0.32%	1,411,680	0	0	1,411,680		
史玉燕	境内自然人	0.31%	1,382,693	607,593	0	1,382,693		
龚英宏	境内自然人	0.31%	1,380,000	510,000	0	1,38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关系。其余股东未知是否存在一致行动人关系。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201,916,800	人民币普通股	201,916,8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2,827,300	人民币普通股	12,827,300					
楼肖斌	6,881,399	人民币普通股	6,881,39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896,168	人民币普通股	4,896,168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373,123	人民币普通股	3,373,123					

葛凯	2,071,001	人民币普通股	2,071,001
林晓琳	1,41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15,000
欧海鹰	1,411,680	人民币普通股	1,411,680
史玉燕	1,382,693	人民币普通股	1,382,693
龚英宏	1,3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8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关系。其余股东未知是否存在一致行动人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公司股东葛凯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971,001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00,0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2,071,001 股；公司股东林晓琳通过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325,0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90,0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1,415,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四、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公司所知的范围内，没有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5 年年报。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5 年年报。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6,958,423.83	234,884,893.3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8,636,319.87	133,569,271.66
应收账款	316,814,554.33	345,822,471.93
预付款项	12,989,848.04	7,698,554.4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285,891.42	4,671,497.3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58,792,851.43	668,768,359.1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716,869.15	20,617,848.84
流动资产合计	1,359,194,758.07	1,416,032,896.7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100,000.00	12,1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3,253,849.89	24,085,942.54
投资性房地产	14,125,757.78	13,880,085.06
固定资产	1,337,172,372.65	1,426,057,747.90
在建工程	10,960,292.81	11,707,942.5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72,560,439.70	180,743,286.40
开发支出	7,040,103.99	6,512,646.51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6,163,496.91	74,761,683.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53,542.59	2,501,739.2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46,029,856.32	1,752,351,073.84
资产总计	3,005,224,614.39	3,168,383,970.5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6,081,003.05	112,819,338.96
预收款项	16,417,983.95	9,601,755.0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215,160.63	1,251,749.27
应交税费	4,072,619.30	5,346,185.09
应付利息	1,485,069.44	1,699,062.5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750,626.84	7,202,217.5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00,000,000.00	35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14,022,463.21	1,187,920,308.3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5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2,072,727.25	2,072,727.2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24,360,000.00	24,360,000.00
预计负债	480,000.00	
递延收益	44,473,804.04	48,539,334.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1,386,531.29	524,972,061.47
负债合计	1,685,408,994.50	1,712,892,369.8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40,832,644.00	440,832,64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97,672,577.95	1,197,672,577.9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61,471.73	489,821.85
专项储备	9,025,155.42	7,084,541.71
盈余公积	238,372,318.92	238,372,318.9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70,639,848.65	-432,751,270.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16,024,319.37	1,451,700,633.89
少数股东权益	3,791,300.52	3,790,966.8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19,815,619.89	1,455,491,600.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005,224,614.39	3,168,383,970.55

法定代表人：李春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文通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慧智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4,185,577.36	192,167,024.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8,376,319.87	133,569,271.66
应收账款	304,461,530.84	345,509,763.55
预付款项	4,606,918.15	22,063,825.8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096,006.84	4,560,287.22
存货	556,292,276.02	617,201,167.6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522,963.80	13,956,539.07
流动资产合计	1,278,541,592.88	1,329,027,879.5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100,000.00	12,1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4,646,641.85	55,478,734.50
投资性房地产	12,818,246.35	12,493,386.11
固定资产	1,336,225,330.69	1,424,874,992.33
在建工程	10,960,292.81	11,707,942.5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71,435,439.70	179,493,286.40
开发支出	7,040,103.99	6,512,646.51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503,130.47	73,938,984.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53,542.59	2,501,739.2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73,382,728.45	1,779,101,711.77
资产总计	2,951,924,321.33	3,108,129,591.3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7,684,063.31	100,505,312.83
预收款项	13,443,770.09	4,223,507.57
应付职工薪酬	2,054,799.62	1,082,020.56
应交税费	2,815,440.34	3,754,497.23
应付利息	1,485,069.44	1,699,062.5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939,226.11	7,158,270.1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00,000,000.00	35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04,422,368.91	1,168,422,670.8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5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2,072,727.25	2,072,727.2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24,360,000.00	24,360,000.00
预计负债	480,000.00	
递延收益	44,311,804.04	48,377,334.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1,224,531.29	524,810,061.47
负债合计	1,675,646,900.20	1,693,232,732.2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40,832,644.00	440,832,64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07,141,538.78	1,107,141,538.7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9,025,155.42	7,084,541.71
盈余公积	235,327,146.76	235,327,146.76
未分配利润	-516,049,063.83	-375,489,012.2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76,277,421.13	1,414,896,859.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51,924,321.33	3,108,129,591.3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83,335,191.58	603,443,542.23
其中：营业收入	383,335,191.58	603,443,542.2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19,047,999.20	773,680,369.03
其中：营业成本	428,708,240.91	644,036,735.6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783,715.22	3,652,108.02
销售费用	8,386,392.74	9,327,408.05
管理费用	65,991,968.16	60,750,342.83
财务费用	20,625,806.22	41,440,206.12
资产减值损失	-8,448,124.05	14,473,568.3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84.3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32,092.65	2,638,302.0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32,092.65	372,469.2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6,544,900.27	-167,602,209.08
加：营业外收入	8,715,274.53	9,504,521.5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870.84	0.00
减：营业外支出	1,429,037.34	841.9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7,777.75	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9,258,663.08	-158,098,529.46
减：所得税费用	8,629,581.34	-2,038,079.6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888,244.42	-156,060,449.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7,888,578.11	-156,145,018.15
少数股东损益	333.69	84,568.3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1,649.88	-16,643.2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1,649.88	-16,643.23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1,649.88	-16,643.23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71,649.88	-16,643.23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7,616,594.54	-156,077,093.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7,616,928.23	-156,161,661.3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33.69	84,568.3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128	-0.354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128	-0.354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李春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文通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慧智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380,591,430.82	581,099,899.46
减：营业成本	433,012,917.23	625,180,324.48
营业税金及附加	3,710,182.33	3,551,074.20
销售费用	7,648,943.43	8,593,673.45
管理费用	61,445,134.51	55,106,314.35
财务费用	22,075,505.48	38,899,982.35
资产减值损失	-8,711,231.65	14,955,929.5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3,684.3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32,092.65	2,638,302.0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32,092.65	372,469.2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9,422,113.16	-162,552,781.24
加：营业外收入	8,715,274.53	9,504,521.5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870.84	
减：营业外支出	1,417,359.29	5.8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099.70	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2,124,197.92	-153,048,265.61
减：所得税费用	8,435,853.70	-1,422,568.7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0,560,051.62	-151,625,696.9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0,560,051.62	-151,625,696.9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7,181,270.55	497,974,070.1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570,447.26	10,831,120.1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73,673.88	8,613,767.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8,925,391.69	517,418,958.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8,428,175.53	236,981,798.8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031,395.17	75,556,583.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146,777.39	20,987,321.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95,464.09	17,348,634.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4,001,812.18	350,874,338.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923,579.51	166,544,619.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4,351,898.7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0.00	36,351,898.7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42,489.36	4,867,925.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496,480.3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42,489.36	36,364,405.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40,689.36	-12,507.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35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0	351,24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371,546,289.8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753,329.50	44,099,865.7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74,200.00	2,325,8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027,529.50	417,971,955.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027,529.50	-66,731,955.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165,399.05	785,700.6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920,759.70	100,585,857.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1,010,914.13	312,362,876.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2,931,673.83	412,948,734.33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4,231,401.72	439,912,742.82
收到的税费返还	4,475,161.83	8,939,153.2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62,335.04	9,241,005.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9,968,898.59	458,092,901.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2,965,870.68	213,325,764.4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220,045.79	73,468,779.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939,859.68	18,964,457.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32,589.10	16,169,394.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4,358,365.25	321,928,395.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610,533.34	136,164,505.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4,351,898.7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00	36,351,898.7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32,299.36	4,783,937.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496,480.3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32,299.36	36,280,417.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31,499.36	71,480.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35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4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0	365,04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371,546,289.8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753,329.50	41,270,976.8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74,200.00	17,325,8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027,529.50	430,143,066.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027,529.50	-65,103,066.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567,048.28	628,406.0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2,018,552.76	71,761,326.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2,167,024.60	240,678,855.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4,185,577.36	312,440,181.06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40,832,644.00				1,197,672,577.95		489,821.85	7,084,541.71	238,372,318.92		-432,751,270.54	3,790,966.83	1,455,491,600.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40,832,644.00				1,197,672,577.95		489,821.85	7,084,541.71	238,372,318.92		-432,751,270.54	3,790,966.83	1,455,491,600.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71,649.88	1,940,613.71			-137,888,578.11	333.69	-135,675,980.8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71,649.88				-137,888,578.11	333.69	-137,616,594.5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940,613.71					1,940,613.71	
1. 本期提取							3,855,523.67					3,855,523.67	
2. 本期使用							1,914,909.96					1,914,909.96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40,832,644.00				1,197,672,577.95		761,471.73	9,025,155.42	238,372,318.92		-570,639,848.65	3,791,300.52	1,319,815,619.89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40,832,644.00				1,196,872,577.95		-302,478.44	4,436,544.58	238,372,318.92		204,383,041.40	2,899,823.95	2,087,494,472.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40,832,644.00				1,196,872,577.95		-302,478.44	4,436,544.58	238,372,318.92		204,383,041.40	2,899,823.95	2,087,494,472.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0,000.00		792,300.29	2,647,997.13			-637,134,311.94	891,142.88	-632,002,871.6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92,300.29				-637,134,311.94	891,142.88	-635,450,868.7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宁夏东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647,997.13					2,647,997.13
1. 本期提取							7,100,629.96					7,100,629.96
2. 本期使用							4,452,632.83					4,452,632.83
(六) 其他					800,000.00							800,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440,832,644.00				1,197,672,577.95	489,821.85	7,084,541.71	238,372,318.92		-432,751,270.54	3,790,966.83	1,455,491,600.72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40,832,644.00				1,107,141,538.78			7,084,541.71	235,327,146.76	-375,489,012.21	1,414,896,859.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40,832,644.00				1,107,141,538.78			7,084,541.71	235,327,146.76	-375,489,012.21	1,414,896,859.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940,613.71		-140,560,051.62	-138,619,437.9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40,560,051.62	-140,560,051.6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宁夏东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940,613.71				1,940,613.71
1. 本期提取							3,855,523.67				3,855,523.67
2. 本期使用							1,914,909.96				1,914,909.96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40,832,644.00				1,107,141,538.78		9,025,155.42	235,327,146.76	-516,049,063.83		1,276,277,421.13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40,832,644.00				1,106,341,538.78			4,436,544.58	235,327,146.76	257,554,440.58	2,044,492,314.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40,832,644.00				1,106,341,538.78			4,436,544.58	235,327,146.76	257,554,440.58	2,044,492,314.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800,000.00			2,647,997.13		-633,043,452.79	-629,595,455.66

宁夏东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33,043,452.79	-633,043,452.7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647,997.13		2,647,997.13
1. 本期提取									7,100,629.96		7,100,629.96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期使用								4,452,632.83			4,452,632.83
(六) 其他					800,000.00						800,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440,832,644.00				1,107,141,538.78			7,084,541.71	235,327,146.76	-375,489,012.21	1,414,896,859.04

三、公司基本情况

宁夏东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经国家经贸委以国经贸企改（1999）326号文件批准，于1999年4月30日正式成立。本公司是由宁夏有色金属冶炼厂（以下简称“冶炼厂”）作为主发起人，联合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技术开发交流中心、青铜峡铝业集团公司、中国石油宁夏化工厂、宁夏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四家发起人以发起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10000万元，由五家发起人按68.8%的折股比例投入，其中冶炼厂以经评估确认的经营性净资产折股投入9600万股，其它四家发起人分别以现金方式折股100万股投入。1999年11月17日，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1999）146号文批准，于1999年11月22日采用上网定价发行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A股股票6500万股。募股资金到位后公司注册资本为16500万元。根据2000年8月22日本公司200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于2000年8月以1999年末总股本165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转增8股，转增股本总数为13,200万股。另根据本公司200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实施了以2000年年末总股本29700万股为基数，每10股送红股2股、并派送0.50元现金红利（含税）的利润分配方案，转增股本和送股后公司注册资本为35640万元。根据本公司2011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648号文件核准，公司实施了以截止2011年10月24日总股本35,640万股为基数，以每10股配售2.5股的方式配售股份，本次配股发行价格为10.68元/股，配股资金到位后公司注册资本为44083.2644万元。公司注册地：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冶金路，法定代表人：李春光。

2007年5月22日冶炼厂将持有的本公司161,533,440股国有法人股（限售流通股）股份过户到宁夏东方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有色集团公司”）名下，东方有色集团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161,533,4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5.32%，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2008年1月东方有色集团公司和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完成资产重组，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成为东方有色集团公司控股股东，东方有色集团公司名称变更为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2011年11月本公司完成配股，使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变更为201,916,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5.80%，仍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本公司从事钽、铌、铍、钛、镁等有色金属材料的生产、加工、开发、科研与销售、进出口业务，产品主要用于电子、冶金、化工、航天、航空和原子能等高科技领域，主导产品80%以上出口国际市场。本公司是国内最大的钽、铌稀有金属产品生产厂家，是科技部认证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是国内同行业最早被“国际钽、铌研究中心（T I C）”接纳为成员的单位。

本公司下设11个职能部门、4个生产分厂、1个分析检测中心、4个分公司，拥有4个全资子公司即宁夏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进出口公司”）、北京鑫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欧公司”）、东方铝业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公司”）、中色东方非洲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非洲公司”），1个控股子公司宁夏东方超导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超导公司”）。

本公司2016年上半年财务报告已于2016年8月26日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批准。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等规定，本公司股东大会或其他方面有权对报出的财务报告进行修改。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给予确定。报告期合并范围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第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之（1）企业集团构成”。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41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并基于以下三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评价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疑虑因素或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5年12月31日、2016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上半年、2016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根据业务板块不同而确定不同的营业周期。具体划分标准为：

- 1、生产型企业营业周期是根据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确定。
- 2、贸易型企业营业周期是根据从购买商品起至实现销售获取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确定。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A、一次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计量。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B、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合并日时点按照新增后的持股比例计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权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作为比较数据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进行合并报表编制。对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增加的净资产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资本公积”项目。同时对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

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经确认损益、其他综合收益部分冲减合并报表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但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购买日的会计处理

A、一次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但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同时，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新购入股权所支付对价之和作为合并成本，合并成本与购买日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或合并当期损益。

（3）分步处置子公司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会计处理方法

A、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时，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具体原则：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B、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具体在母公司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中会计处理方法如下：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将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对于失去控制权之后的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失去控制权之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失去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原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C、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失去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失去控制权时的交易，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按照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同时，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原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将拥有实质性控制权的子公司、结构化主体以及可分割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抵销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无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采用交易发生当月1日汇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的基准价）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区分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会计处理：

A、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其余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B、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记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

A、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B、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月均汇率平均法折算。

按照上述1、2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列示。

C、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采用月均汇率平均法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则分类进行处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应进行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即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

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终止确认部分的收到对价和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日对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减值检查，当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应当对该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以根据测试结果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减值详见“本附注四之十一应收款项”部分。

本公司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本公司各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认定标准包括下列各项：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⑦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笔款项达某类应收款项余额 10%及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00%	1.00%
1—2 年	5.00%	5.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除去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的应收款项和按组合计提之外的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生产型企业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贸易类企业采取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①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②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③持有待售的材料等，可变现净值为市场售价。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无

14、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A、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

B、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

C、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D、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或债务重组取得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分别采用权益法或成本法。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及所有者权益项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追加或收回投资外，账面价值一般不变。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确认投资收益。

长期股权投资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有控制的采用成本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A、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两个或多个合营方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B、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当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至50%的表决权股份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

-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b、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
- c、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d、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
- e、其他能足以证明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情形。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标准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和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2) 初始投资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 后续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以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旧或摊销比照后述“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相应政策。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一、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5	3-5	9.7-2.71
二、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1	3-5	19.4-8.64
三、动力电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1	3-5	8.82-8.64
四、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3-5	12.13-11.88
五、自动化仪器仪表	年限平均法	8	3-5	12.13-11.88
六、工具及其他生产用具	年限平均法	11	3-5	8.82-8.64
七、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9	3-5	10.78-10.56

无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2)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①.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②.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③.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④.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①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②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③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19、生物资产

无

20、油气资产

无

21、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

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确定。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本公司将开发阶段借款费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予以资本化，计入内部研发项目资本化成本。

22、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长期资产主要指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等资产。

1、长期资产减值测试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长期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按照长期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孰高确定。长期资产的公允价值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长期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

本公司在确定公允价值时优先考虑销售协议价格，其次如不存在销售协议价格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

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如按照上述规定仍然无法可靠估计长期资产的公允价值，以长期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本公司在确定长期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①其现金流量分别根据资产持续使用过程中以及最终处置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测算，主要依据公司管理层批准的财务预算或预测数据，以及预测期之后年份的合理增长率为基础进行最佳估计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充分考虑历史经验数据及外部环境因素的变化等确定。②其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日与预测期间相同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

2、长期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长期资产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长期资产的减值准备。相应减值资产折旧或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无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根据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制定章程或办法等，将是否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或设定受益计划两种类型。①设定提存计划按照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②设定受益计划采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会计处理。具体为：本公司将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折合为离职时点的终值；之后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满足辞退福利义务时将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一次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根据职工薪酬的性质参照上述会计处理原则进行处理。

25、预计负债

1. 确认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包括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所产生的义务以及重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A.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B.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C.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重组义务确认的条件：

A. 有详细、正式的重组计划，包括重组涉及的业务、主要地点、需要补偿的职工人数及其岗位性质、预计重组支出、计划实施时间等。

B. 该重组计划已对外公告。

2. 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股份支付

无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28、收入

(1) 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实际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 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 计入当期损益; 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 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 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 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 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 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A、经营租赁租入资产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经营租赁租出资产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 本公司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 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融资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A、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B、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C、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D、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E、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1) 融资租赁租入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公司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融资费用。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赁租入资产折旧：

A、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

B、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租出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配并计入当期的融资收入。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
营业税	租金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35%、1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15.00
宁夏东方超导科技有限公司	15.00
宁夏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	25.00
北京鑫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00
东方钽业香港有限公司	13.00
中色东方非洲有限公司	35.00

2、税收优惠

1、企业所得税：根据宁财（税）发【2015】72号文件，本公司及子公司宁夏东方超导科技有限公司被评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按照有关税收优惠政策，本公司按15%的优惠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增值税：按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7号“关于进一步推进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税办法的通知”，自2002年1月1日起出口产品免征生产销售环节增值税，内销产品按产品销售收入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额，并按“免、抵、退”办法计算应交增值税或应退增值税。另外，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财税[2003]222号《关于调整出口货物退税率的通知》的有关规定，自2004年1月1日起，本公司主导产品钽粉、钽丝的出口退税率由原执行的17%调整为13%。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财税[2007]90号《关于调整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的有关规定，自2007年7月1日起钽丝的出口退税率由13%调整为5%。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财税[2008]138号《关于提高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的有关规定，自2008年11月1日起钽丝的出口退税率由5%调整为13%。2009年3月27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出《关于提高轻纺电子信息等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财税[2009]43号，从2009年4月1日开始，将提高部分商品的出口退税率。公司其他钽丝、其他锻轧钽及其制品列入了这一调整范围，即出口退税率由5%提高到9%。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1,901.28	55,508.84
银行存款	310,985,352.09	219,062,038.79
其他货币资金	15,941,170.46	15,767,345.70
合计	326,958,423.83	234,884,893.3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4,282,898.46	14,369,078.70

其他说明

注：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中包含，信用证保证金4,026,750.00元。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无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97,938,843.82	98,711,255.30
商业承兑票据	30,697,476.05	34,858,016.36
合计	128,636,319.87	133,569,271.66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91,606,295.30	
商业承兑票据	450,000.00	
合计	92,056,295.30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407,327.97	3.66%	13,407,327.97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2,804,114.27	96.33%	35,989,559.94	10.20%	316,814,554.3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297.10	0.01%	35,297.10	100.00%	
合计	366,246,739.34	100.00%	49,432,185.01	13.50%	316,814,554.33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407,327.97	3.42%	13,407,327.97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8,203,167.05	96.57%	32,382,195.12	8.56%	345,820,971.9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797.10	0.01%	35,297.10	95.92%	1,500.00
合计	391,647,292.12	100.00%	45,824,820.19	11.70%	345,822,471.9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苏科捷锂电池有限公司	13,407,327.97	13,407,327.9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3,407,327.97	13,407,327.97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58,988,443.94	2,589,884.44	1.00%
1 至 2 年	44,571,228.18	2,228,561.41	5.00%
2 至 3 年	9,084,626.00	2,725,387.80	30.00%
3 年以上	40,159,816.15	28,445,726.29	
3 至 4 年	18,529,632.90	9,264,816.46	50.00%
4 至 5 年	12,246,367.12	9,797,093.70	80.00%
5 年以上	9,383,816.13	9,383,816.13	100.00%
合计	352,804,114.27	35,989,559.94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607,364.8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89,016,183.36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4.3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4,386,176.71 元。

6、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1,856,732.93	74.57%	5,967,651.28	61.12%
1 至 2 年	135,592.40	0.86%	247,024.45	1.94%
2 至 3 年	310,510.41	2.41%	715,799.47	7.64%
3 年以上	687,012.30	22.16%	768,079.25	29.30%
合计	12,989,848.04	--	7,698,554.45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10,693,294.03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67.11%。

7、应收利息

无

8、应收股利

无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62,499.37	94.60%	296,363.98	12.04%	2,166,135.3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0,489.40	5.40%	20,733.37	14.76%	119,756.03
合计	2,602,988.77	100.00%	317,097.35	12.18%	2,285,891.42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36,591.32	56.91%			2,836,591.3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19,747.20	40.52%	292,418.30	14.48%	1,727,328.9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8,310.52	2.57%	20,733.37	16.16%	107,577.15
合计	4,984,649.04	100.00%	313,151.67	6.28%	4,671,497.3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739,345.57	17,393.46	1.00%
1 至 2 年	315,540.53	15,777.03	5.00%
2 至 3 年	18,162.73	5,448.82	30.00%
3 年以上	389,450.54	257,744.67	
3 至 4 年	233,497.27	116,748.64	50.00%
4 至 5 年	74,786.19	59,828.95	80.00%
5 年以上	81,167.08	81,167.08	100.00%
合计	2,462,499.37	296,363.9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945.6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8,4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周鉴	本公司职工	8,400.00	无法收回	经理办公会	否
合计	--	8,400.00	--	--	--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9,313.07	469,866.44
收免征 2014 年城镇土地使用税免征		2,836,591.32
出口退税	78,442.59	79,028.43
个人备用金	2,162,517.27	1,121,191.08

其他	352,715.84	477,971.77
合计	2,602,988.77	4,984,649.0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周需铁	备用金	501,350.00	1 年以内	19.26%	5,013.50
王元培	备用金	498,606.92	1 年以内、1-2 年	19.16%	12,884.53
内蒙古高级人民法院	诉讼费	198,692.00	3-4 年	7.63%	99,346.00
王小青	备用金	192,485.00	1 年以内	7.39%	1,924.85
中铁快运	保险赔偿款	127,788.40	1 年以内	4.91%	1,277.88
合计	--	1,518,922.32	--	53.44%	120,446.76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0,207,187.23	38,466,825.17	101,740,362.06	224,568,601.08	57,688,876.89	166,879,724.19
在产品	574,033,274.83	203,099,725.12	370,933,549.71	629,877,117.03	245,130,473.07	384,746,643.96
库存商品	111,111,948.38	24,993,008.72	86,118,939.66	142,800,169.75	25,658,178.77	117,141,990.98
合计	825,352,410.44	266,559,559.01	558,792,851.43	997,245,887.86	328,477,528.73	668,768,359.13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7,688,876.89	9,685.03		19,231,736.75		38,466,825.17
在产品	245,130,473.07	6,382,131.33		48,412,879.28		203,099,725.12
库存商品	25,658,178.77	28,552,119.05		29,217,289.10		24,993,008.72
合计	328,477,528.73	34,943,935.41		96,861,905.13		266,559,559.01

存货转回或转销原因：报告期内库存商品、在产品及原材料转销96,861,905.13元，系商品已出售。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无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888,979.02	15,110,113.15
企业所得税	5,827,890.13	5,507,735.69
合计	12,716,869.15	20,617,848.84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3,350,000.00	11,250,000.00	12,100,000.00	23,350,000.00	11,250,000.00	12,1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23,350,000.00	11,250,000.00	12,100,000.00	23,350,000.00	11,250,000.00	12,100,000.00
合计	23,350,000.00	11,250,000.00	12,100,000.00	23,350,000.00	11,250,000.00	12,100,0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西北亚奥信息技术股份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西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3,350,000.00			3,350,000.00	
北京宁夏大厦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23,350,000.00			23,350,000.00	

续表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西北亚奥信息技术股份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14.00%	
西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3,350,000.00			3,350,000.00	10.71%	
北京宁夏大厦有限公司	900,000.00			900,000.00	2.12%	
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28%	
合计	11,250,000.00			11,250,000.00	--	

(3)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11,250,000.00			11,250,000.00
期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11,250,000.00			11,250,000.00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无

16、长期应收款

无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福建南平钽铌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13,307,822.50			-491,437.91					12,816,384.59	1,367,965.13
重庆盛镁镁业有限公司	12,146,085.17			-340,654.74					11,805,430.43	
小计	25,453,907.67			-832,092.65					24,621,815.02	1,367,965.13
合计	25,453,907.67			-832,092.65					24,621,815.02	1,367,965.13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6,624,526.13			16,624,526.13
2.本期增加金额	622,047.14			622,047.14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622,047.14			622,047.14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7,246,573.27			17,246,573.2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744,441.07			2,744,441.07
2.本期增加金额	376,374.42			376,374.42
(1) 计提或摊销	376,374.42			376,374.4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3,120,815.49			3,120,815.4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4,125,757.78			14,125,757.78
2.期初账面价值	13,880,085.06			13,880,085.06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67,831,007.05	1,830,101,792.33	18,552,916.83	12,276,450.26	2,828,762,166.47
2.本期增加金额		1,591,799.04	9,908.02	65,547.02	1,667,254.08
(1) 购置		1,591,799.04	9,908.02	65,547.02	1,667,254.08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770,840.53	63,088.03	364,857.00	58,577.92	4,257,363.48
(1) 处置或报废	3,148,793.39	63,088.03	364,857.00	58,577.92	3,635,316.34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622,047.14				622,047.14
4.期末余额	964,060,166.52	1,831,630,503.34	18,197,967.85	12,283,419.36	2,826,172,057.0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48,417,241.71	1,015,609,710.00	12,248,910.90	10,910,979.86	1,287,186,842.47
2.本期增加金额	18,364,493.72	69,545,798.07	769,370.56	383,579.12	89,063,241.47
(1) 计提	18,364,493.72	69,545,798.07	769,370.56	383,579.12	89,063,241.47

3.本期减少金额	2,217,551.90		346,614.15	54,263.86	2,618,429.91
(1) 处置或报废	2,217,551.90		346,614.15	54,263.86	2,618,429.91
4.期末余额	264,564,183.53	1,085,155,508.07	12,671,667.31	11,240,295.12	1,373,631,654.0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49,521,907.70	65,467,414.31	509,578.43	18,675.66	115,517,576.1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49,545.71				149,545.71
(1) 处置或报废	149,545.71				149,545.71
4.期末余额	49,372,361.99	65,467,414.31	509,578.43	18,675.66	115,368,030.39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50,123,621.00	681,007,580.96	5,016,722.11	1,024,448.58	1,337,172,372.65
2.期初账面价值	669,891,857.64	749,024,668.02	5,794,427.50	1,346,794.74	1,426,057,747.90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8,205,994.63
机器设备	2,210,637.91
运输工具	3,650.00
办公设备	10,805.55
合计	10,431,088.09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128,437,977.95	相关资料已提交，产权正在办理中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含氨废水中和沉降	2,607,557.64		2,607,557.64	2,607,557.64		2,607,557.64
其他技改工程	8,352,735.17		8,352,735.17	9,100,384.90		9,100,384.90
合计	10,960,292.81		10,960,292.81	11,707,942.54		11,707,942.5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其中：含氨废水中和沉降	298.00	2,607,557.64				2,607,557.64	88.00%	90.00%				其他
其他技改工程		9,100,384.90	69,000.00		816,649.73	8,352,735.17						
合计	298.00	11,707,942.54	69,000.00		816,649.73	10,960,292.81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21、工程物资

无

22、固定资产清理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无

24、油气资产

无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商标所有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9,736,035.89	62,743,676.50	66,848,138.12	14,660,000.00	2,500,000.00	226,487,850.51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79,736,035.89	62,743,676.50	66,848,138.12	14,660,000.00	2,500,000.00	226,487,850.51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8,125,195.08	15,010,788.84	15,128,080.15	6,230,500.04	1,250,000.00	45,744,564.11
2.本期增加金额	855,283.68	3,597,917.16	2,871,645.84	733,000.02	125,000.00	8,182,846.70
(1) 计提	855,283.68	3,597,917.16	2,871,645.84	733,000.02	125,000.00	8,182,846.7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8,980,478.76	18,608,706.00	17,999,725.99	6,963,500.06	1,375,000.00	53,927,410.8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0,755,557.13	44,134,970.50	48,848,412.13	7,696,499.94	1,125,000.00	172,560,439.70
2.期初账面价值	71,610,840.81	47,732,887.66	51,720,057.97	8,429,499.96	1,250,000.00	180,743,286.4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	6,512,646.51	15,081,891.60			14,554,434.12	7,040,103.99
合计	6,512,646.51	15,081,891.60			14,554,434.12	7,040,103.99

27、商誉

无

28、长期待摊费用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31,499,928.45	65,645,677.20	493,521,640.53	74,087,433.8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972,131.38	445,819.71	4,494,998.64	674,249.80
预计负债	480,000.00	72,000.00		
合计	434,952,059.83	66,163,496.91	498,016,639.17	74,761,683.6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6,163,496.91		74,761,683.68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设备款	2,653,542.59	2,501,739.21
合计	2,653,542.59	2,501,739.21

31、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信用借款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合计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无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无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材料	42,843,490.06	39,834,416.71
工程款	15,323,539.83	26,641,561.75
代理出口货款	50,000.00	18,062,603.42
加工修理	4,116,328.46	16,834,316.51
设备	18,836,941.81	10,154,492.65
运费	206,807.26	753,269.74
服务	4,499,979.23	412,966.40
其他	203,916.40	125,711.78
合计	86,081,003.05	112,819,338.9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EBNER.Industriefenbau.Gesellschaft.m.b.H..	4,026,750.00	代理铍铜进口设备余款，待试车成功并支付达产再支付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2,898,583.35	工程未结算
合计	6,925,333.35	--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6,417,983.95	9,441,755.01
服务费		160,000.00
合计	16,417,983.95	9,601,755.0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一、短期薪酬	1,148,933.98	60,623,935.61	61,168,002.24	604,867.3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2,815.29	11,365,943.77	9,858,465.78	1,610,293.28
三、辞退福利		77,610.00	77,610.00	
合计	1,251,749.27	72,067,489.38	71,104,078.02	2,215,160.63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5,717,934.48	45,717,934.48	
2、职工福利费		5,290,773.01	5,290,773.01	
3、社会保险费	600,781.20	4,379,207.46	5,356,062.61	-376,073.95
其中：医疗保险费	493,762.02	3,649,806.42	4,515,884.10	-372,315.66
工伤保险费	73,839.25	533,180.61	617,982.42	-10,962.56
生育保险费	33,179.93	196,220.43	222,196.09	7,204.27
4、住房公积金	6,894.70	4,259,588.00	3,666,820.00	599,662.7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41,258.08	948,151.30	1,108,130.78	381,278.60
8、其他		28,281.36	28,281.36	
合计	1,148,933.98	60,623,935.61	61,168,002.24	604,867.3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6,734.15	10,352,109.60	8,979,028.04	1,439,815.71
2、失业保险费	36,081.14	1,013,834.17	879,437.74	170,477.57
合计	102,815.29	11,365,943.77	9,858,465.78	1,610,293.28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营业税		155,477.26
企业所得税	1,156,636.51	1,282,415.95
个人所得税	31,357.18	320,970.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0,516.67	351,216.18
房产税	1,786,325.14	1,722,997.11

土地使用税	615,501.96	886,112.76
教育费附加	128,940.49	250,868.71
水利建设基金	130,744.42	294,916.91
其他税费	42,596.93	81,209.90
合计	4,072,619.30	5,346,185.09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639,236.11	750,381.94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845,833.33	948,680.56
合计	1,485,069.44	1,699,062.50

40、应付股利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5,491,400.37
服务费	193,100.00	558,000.00
个人款项	11,265.10	11,483.60
押金	414,284.00	196,384.00
保险	78,986.14	78,986.14
其他	3,052,991.60	865,963.42
合计	3,750,626.84	7,202,217.5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无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无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00,000,000.00	350,000,000.00
合计	800,000,000.00	350,000,000.00

44、其他流动负债

无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450,000,000.00
合计		450,000,000.00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无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国债专项资金借款	2,072,727.25	2,072,727.25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无

49、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	本期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增加	减少		
射频超导腔的研发和产业化拨款	3,000,000.00			3,000,000.00	拨款
收财政厅拨新能源专项款	4,460,000.00			4,460,000.00	拨款
收射频超导腔的成果转化	900,000.00			900,000.00	拨款
收产业链项目拨款（细直径钽丝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	8,000,000.00			8,000,000.00	拨款
收产业链项目拨款（极大规模集成电路用溅射靶材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	8,000,000.00			8,000,000.00	拨款
合计	24,360,000.00			24,360,000.00	--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480,000.00		未决诉讼赔偿
合计	480,000.00		--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8,539,334.22	4,866,370.00	8,931,900.18	44,473,804.04	政府拨款
合计	48,539,334.22	4,866,370.00	8,931,900.18	44,473,804.0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收产业链项目拨款	18,922,869.26		2,690,608.76		16,232,260.50	与资产相关
外经贸区域发展促进资金拨款	3,625,536.00		316,116.00		3,309,420.00	与资产相关
钛及钛合金无缝管材技术改造项目	2,000,002.00		222,222.00		1,777,780.00	与资产相关
分析检测平台建设项目	1,722,208.00		172,224.00		1,549,984.00	与资产相关
收宁夏担保集团拨钛加工材款	888,860.00		111,114.00		777,746.00	与资产相关
电容器级 NbO 粉的成果转化	1,666,656.00		166,668.00		1,499,988.00	与资产相关
土地搬迁补偿	2,629,657.64		30,577.42		2,599,080.22	与资产相关

市财政中小企业创新项目	162,000.00				162,000.00	与资产相关
收自治区创新发展专项资金	3,400,000.00				3,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军工项目预算拨款	7,631,000.00			816,000.00	6,815,000.00	与收益相关
射频超导腔的研发与产业化	2,080,000.00				2,080,000.00	与收益相关
02 专项拨款	1,937,000.00				1,937,000.00	与收益相关
拨射频超导腔的成果转化项目经费	1,0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防科技工业 2013 年基建、科研预算拨款	466,000.00				466,000.00	与收益相关
区外专局国外技术专家工薪补助	407,545.32				407,545.32	与收益相关
收石嘴山市财政局拨钨粉、涂层后补助款（2015 年上半年资源税预算调整补助）		3,180,600.00	3,180,600.00			与收益相关
收有色金属技术经济研究院标准费		31,000.00	31,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下拨石嘴山市知识产权局 2014 年专利经费		50,0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 TA16 合金管材的研制项目拨款		240,000.00			2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太阳能硅片用高强切割线生产工艺研究与原料盘条开发项目拨款		220,000.00			220,000.00	与收益相关
石嘴山市财政局拨付 2015 年失业保险补贴金		1,144,770.00	1,144,77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8,539,334.22	4,866,370.00	8,115,900.18	816,000.00	44,473,804.04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无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40,832,644.00						440,832,644.00
------	----------------	--	--	--	--	--	----------------

54、其他权益工具

无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86,190,295.56			1,186,190,295.56
其他资本公积	11,482,282.39			11,482,282.39
合计	1,197,672,577.95			1,197,672,577.95

56、库存股

无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 得税费 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9,821.85	271,649.88			271,649.88		761,471.73
外币财务报表 折算差额	489,821.85	271,649.88			271,649.88		761,471.7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89,821.85	271,649.88			271,649.88		761,471.73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7,084,541.71	3,855,523.67	1,914,909.96	9,025,155.42
合计	7,084,541.71	3,855,523.67	1,914,909.96	9,025,155.42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19,186,159.46			119,186,159.46
任意盈余公积	119,186,159.46			119,186,159.46
合计	238,372,318.92			238,372,318.92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32,751,270.54	204,383,041.4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32,751,270.54	204,383,041.4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7,888,578.11	-156,145,018.15
期末未分配利润	-570,639,848.65	48,238,023.2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65,597,592.44	410,503,531.81	593,910,177.66	635,962,515.06
其他业务	17,737,599.14	18,204,709.10	9,533,364.57	8,074,220.60
合计	383,335,191.58	428,708,240.91	603,443,542.23	644,036,735.66

62、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57,762.95	274,406.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94,351.33	1,756,534.23

教育费附加	854,721.99	752,984.58
地方教育费附加	569,814.68	499,951.80
水利基金	307,064.27	368,230.78
合计	3,783,715.22	3,652,108.02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65,931.94	793,986.65
业务及宣传广告费	634,648.26	496,257.74
保险费	1,391,904.40	1,107,485.65
运杂费	3,713,052.34	4,742,038.87
销售服务费	1,169,736.07	365,179.77
其他	711,119.73	1,822,459.37
合计	8,386,392.74	9,327,408.05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285,694.96	15,555,098.77
办公招待差旅费	1,133,726.26	1,591,131.21
税费	5,113,564.38	6,332,658.95
科研技术开发费	14,554,434.12	12,182,060.51
折旧费	9,178,319.18	9,297,255.81
修理费	4,777,384.94	1,522,261.69
其他	14,948,844.32	14,269,875.89
合计	65,991,968.16	60,750,342.83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7,321,274.06	43,587,204.30
减：利息收入	562,123.99	935,540.29
汇兑损失	-6,248,654.64	-1,284,152.76

减：汇兑收益		
其他	115,310.79	72,694.87
合计	20,625,806.22	41,440,206.12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174,776.13	5,630,346.54
二、存货跌价损失	-11,622,900.18	8,843,221.81
合计	-8,448,124.05	14,473,568.35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684.37
合计		-3,684.37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32,092.65	372,469.27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265,832.82
合计	-832,092.65	2,638,302.09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870.84	0.00	1,870.8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870.84		1,870.84
政府补助	8,115,900.18	9,425,143.52	8,115,900.18
其他利得	597,503.51	79,378.00	597,503.51
合计	8,715,274.53	9,504,521.52	8,715,274.53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收产业链项目拨款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是	2,690,608.76	2,294,878.10	与资产相关
收拨款外经贸区域发展促进资金（集成电路用溅射钼靶材、钽环件技术改造项目）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是	100,002.00	100,002.00	与资产相关
外经贸区域发展促进资金拨款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是	216,114.00	216,114.00	与资产相关
收宁夏担保集团拨款加工材款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是	111,114.00	111,114.00	与资产相关
钛及钛合金无缝管材技术改造项目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是	222,222.00	222,222.00	与资产相关
分析检测平台建设项目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是	172,224.00	172,224.00	与资产相关
电容器级 NbO 粉的成果转化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是	166,668.00	166,668.00	与资产相关
土地搬迁补偿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是	30,577.42	30,577.42	与资产相关
市财政局企业科技创新后补助拨款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是	3,180,600.00		与收益相关
石嘴山市知识产权局 2014 年专利经费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是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有色金属技术经济研究院标准费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是	31,000.00		与收益相关

石嘴山市财政局拨付 2015 年失业保险补贴金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是	1,144,770.00		与收益相关
收农投公司拨钽冶金副产物节能减排资金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是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石嘴山市政府拨岗位补贴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是		3,111,344.00	与收益相关
收自治区质量技术监督局质量奖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是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8,115,900.18	9,425,143.52	--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7,777.75	0.00	17,777.7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7,777.75		17,777.75
其他支出	1,411,259.59	841.90	1,411,259.59
合计	1,429,037.34	841.90	1,429,037.34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1,394.57	76,690.74
递延所得税费用	8,598,186.77	-2,114,770.41
合计	8,629,581.34	-2,038,079.6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9,258,663.0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1,394.57
本期确认递延所得税费用	8,598,186.77
所得税费用	8,629,581.34

7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合并报表项目注释之 57 其他综合收益。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各种拨款	4,835,370.00	4,438,344.00
利息收入	524,368.02	836,767.68
住宿费、租金收入	171,650.00	160,000.00
收保证金	159,338.00	596,360.00
收回废旧物资	140,305.80	286,984.60
技术服务费		1,400,000.00
其他	1,342,642.06	895,311.59
合计	7,173,673.88	8,613,767.8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期间费用	10,877,571.60	13,416,137.41
往来款	183,480.00	
支付保证金		777,500.00
其他	4,334,412.49	3,154,996.85
合计	15,395,464.09	17,348,634.26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承兑汇票保证金收回		1,240,000.00
合计		1,24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承兑汇票保证金收回。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集团公司借款	5,274,200.00	2,325,800.00
合计	5,274,200.00	2,325,8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到期还款。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37,888,244.42	-156,060,449.79
加：资产减值准备	-8,448,124.05	14,473,568.3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9,439,615.89	95,574,790.63
无形资产摊销	8,182,846.70	7,189,525.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906.9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20,852.8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84.3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1,072,619.42	42,303,051.5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32,092.65	-2,638,302.0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598,186.77	-2,114,217.7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1,893,477.42	163,041,681.9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934,694.91	-26,000,815.3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9,430,345.51	30,779,470.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923,579.51	166,544,619.4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22,931,673.83	412,948,734.3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31,010,914.13	312,362,876.8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920,759.70	100,585,857.5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22,931,673.83	231,010,914.13
其中：库存现金	31,901.28	48,709.1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10,985,352.09	388,027,554.4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1,914,420.46	24,872,470.77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2,931,673.83	231,010,914.1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026,750.00	3,750,965.40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无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026,750.00	信用证保证金
合计	4,026,750.00	--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206,223,901.46
其中：美元	29,310,670.72	6.631	194,364,919.68
欧元	597,161.61	7.375	4,404,066.87
港币	7,326.00	0.855	6,261.53
日元	115,018,934.00	0.064	7,417,686.07
卢朗	3,663,114.40	0.008	30,967.31
应收账款	--	--	100,324,468.56
其中：美元	14,320,016.53	6.631	94,958,893.62
欧元	5,213.37	7.375	38,448.60
港币	82,602,632.00	0.064	5,327,126.34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境外经营实体名称：中色东方非洲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地：赞比亚，记账本位币：美元，依据为以美元结算为主。

78、套期

无

79、其他

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宁夏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	进出口贸易	100.00%		投资
北京鑫欧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进出口贸易	100.00%		投资
宁夏东方超导科技有限公司	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市	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市	制造业	75.00%		投资
中色东方非洲有限公司	赞比亚基特维	赞比亚基特维	贸易	80.00%	20.00%	投资
东方铝业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投资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宁夏东方超导科技有限公司	25.00%	333.69	0.00	3,791,300.52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宁夏东方超导科技有限公司	17,312,579.24	1,808,227.51	19,120,806.75	3,793,604.65	162,000.00	3,955,604.65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续表）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宁夏东方超导科技有限公司	16,923,011.61	1,994,423.71	18,917,435.32	3,591,568.00	162,000.00	3,753,568.00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续表）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宁夏东方超导科技有限公司	3,501,859.20	1,334.78	1,334.78	368,536.97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续表）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宁夏东方超导科技有限公司	5,146,075.39	338,273.44	338,273.44	1,904,926.99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重庆盛镁镁业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加工制造	21.56%		权益法
福建南平钽铌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福建南平	福建南平	采矿	2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重庆盛镁镁业有限公司	福建南平钽铌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盛镁镁业有限公司	福建南平钽铌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9,852,927.91	32,991,268.62	38,606,781.32	34,410,346.35
非流动资产	111,079,942.34	27,827,849.34	110,465,700.16	28,975,531.98
资产合计	150,932,870.25	60,819,117.96	149,072,481.48	63,385,878.33
流动负债	83,616,194.33	1,349,533.68	79,861,732.72	1,459,104.48
非流动负债	12,364,967.31		12,679,008.87	
负债合计	95,981,161.64	1,349,533.68	92,540,741.59	1,459,104.4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4,951,708.61	59,469,584.28	56,531,739.89	61,926,773.8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1,847,588.38	11,893,916.86	12,188,243.12	12,385,354.77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1,805,430.43	11,448,419.46	12,146,085.17	11,939,857.37
营业收入	2,260,434.29	2,013.38	6,590,735.22	32,651,823.93
净利润	-1,580,031.28	-2,457,189.57	-3,057,998.00	5,158,868.19
综合收益总额	-1,580,031.28	-2,457,189.57	-3,057,998.00	5,158,868.19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000,000.00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无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无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宁夏	有色及稀有金属冶炼、加工	230,000.00 万元	45.80%	45.80%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权益之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之 2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西北稀有金属材料研究院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宁夏星日电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宁夏金和化工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国十五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鑫诚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9,783,852.96	30,000,000.00	否	8,801,074.79
宁夏星日电子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6,850,839.57	0.00	是	
福建南平钽铌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30,000,000.00	否	27,323,476.05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供水、供电、供暖、综合服务、建筑工程等劳务	28,976,166.62	75,000,000.00	否	32,248,610.11
西北稀有金属材料研究院	接受劳务（分析费、防护费等）	676,690.00	2,000,000.00	否	668,501.40
鑫诚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劳务		500,000.00	否	173,483.96
合计		46,287,549.15	137,500,000.00		69,215,146.3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707,261.46	1,445,514.45

西北稀有金属材料研究院	销售商品	79,831.93	44,583.62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266,174.49	1,052,593.10
西北稀有金属材料研究院	代理费	105,688.51	303,497.74
宁夏星日电子有限公司	代理费		216.74
宁夏金和化工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865,969.10	2,671,577.69
合计		7,024,925.49	5,517,983.34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西北稀有金属材料研究院	氧化物粉体及靶材生产线	410,256.42	480,000.00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铍铜熔铸生产线	341,880.34	400,00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氟化钾、氯化钾、氯化钠生产线	358,974.36	379,316.24

（4）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5年01月04日	2016年01月03日	是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年01月13日	2016年01月12日	是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5年01月30日	2016年01月26日	是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5年01月30日	2018年01月29日	否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5年02月27日	2016年02月27日	是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年03月13日	2018年03月12日	否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48,000,000.00	2015年04月21日	2016年04月21日	是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15年05月05日	2016年05月05日	是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5 年 05 月 15 日	2018 年 05 月 14 日	是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5 年 06 月 16 日	2018 年 06 月 16 日	是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 年 08 月 27 日	2016 年 08 月 26 日	否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5 年 09 月 02 日	2016 年 09 月 01 日	是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 年 09 月 02 日	2016 年 03 月 15 日	是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 年 09 月 28 日	2016 年 09 月 27 日	否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5 年 10 月 14 日	2016 年 10 月 14 日	是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5 年 10 月 21 日	2016 年 10 月 21 日	是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5 年 10 月 27 日	2016 年 10 月 27 日	否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15 年 11 月 06 日	2016 年 11 月 05 日	是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 年 01 月 29 日	2017 年 01 月 28 日	否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 年 02 月 26 日	2017 年 02 月 25 日	否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16 年 04 月 22 日	2017 年 04 月 22 日	否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16 年 05 月 05 日	2017 年 05 月 05 日	否
合计	1,526,000,000.00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4 年 10 月 29 日	2016 年 07 月 28 日	否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4 年 10 月 29 日	2016 年 10 月 28 日	否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4 年 12 月 23 日	2016 年 08 月 28 日	否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 年 01 月 30 日	2016 年 07 月 28 日	否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 年 01 月 30 日	2017 年 01 月 28 日	否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 年 06 月 29 日	2017 年 04 月 28 日	否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 年 06 月 29 日	2017 年 06 月 28 日	否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 年 07 月 29 日	2017 年 04 月 28 日	否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 年 07 月 29 日	2017 年 06 月 28 日	否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 年 08 月 31 日	2017 年 04 月 28 日	否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 年 08 月 31 日	2017 年 06 月 28 日	否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5 年 03 月 18 日	2017 年 03 月 18 日	否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 年 04 月 03 日	2016 年 04 月 03 日	是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5 年 07 月 13 日	2016 年 07 月 13 日	否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5 年 08 月 25 日	2016 年 08 月 25 日	否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5 年 09 月 11 日	2016 年 09 月 11 日	否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5 年 11 月 16 日	2016 年 11 月 16 日	否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6 年 03 月 09 日	2017 年 03 月 09 日	否
合计	1,250,000,000.00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无

（5）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归还本金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5,274,200.00	2013 年 02 月 19 日	2016 年 02 月 18 日	
拆出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979,801.60	2,396,681.01

（8）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	
应收账款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819,960.43	8,199.60	4,355,273.09	43,552.73
应收账款	重庆盛镁镁业有限公司	1,328,200.00	66,410.00	1,328,200.00	66,410.00

应收账款	西北稀有金属材料研究院			1,500.00	
应收账款	宁夏金和化工有限公司	729,864.64	7,298.65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12,577,097.36	26,919,013.44
应付账款	西北稀有金属材料研究院	503,266.23	925,262.67
应付账款	中国十五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1,936,219.51	2,336,219.51
其他应付款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5,491,400.37

7、关联方承诺

本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业务往来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本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

8、其他

无

十三、股份支付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无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未决诉讼或仲裁

1、公司分公司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研磨材料分公司（简称“研磨分公司”）因包头山晟截至2012年6月累计欠付货款2725.94万元，于2012年10月19日向法院申请立案，并提交了保全申请。包头山晟公司在开庭前退还东方南兴价值213.51万元的货物。2013年1月23日开庭审理了此案。2013年1月30日内蒙古高院下达了（2012）内商初字第1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包头山晟支付东方南兴货款2,512.44万元及逾期付款损失311.9万元，共计2,824.34万元。东方南兴于2013年5月28日申请强制执行，2013年6月13日内蒙古高

级人民法院裁定由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负责本案的执行;2013年10月中旬向包头中院申请对冻结被告的股权进行评估,便于本案的执行。

目前此案处于执行阶段。2015年2月公司收到包头山晟公司 100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包头山晟公司开始履行还款义务。2015年7月包头山晟公司以价值941.49万元的房产抵债,房产过户手续已办完;2015年度包头山晟公司以房产及银承累计付款共计1,157.70万元。

2016年2月双方签订和解协议。2016年1月收到包头山晟公司50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2016年2月收到包头山晟公司50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2016年3月收到包头山晟公司100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2016年5月收到包头山晟公司50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2016年6月收到包头山晟公司50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此案正在向前推进,后续还款在协调中。

2、2014年2月18日湖南长炼兴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兴长集团”)向湖南省岳阳市云溪区人民法院申请追加本公司(因出资西北亚奥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宁夏籍股东为被执行人一案,由四公司在1,500万元本息范围内(利息计算方法:自2000年4月18日起至清偿完毕之日止,以1,500万元为本金,按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对被执行人西北亚奥公司所欠申请执行人兴长集团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收到湖南省岳阳市云溪区人民法院出具的(2013)云执保字第52-5号《湖南省岳阳市云溪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后,公司等四家公司向该院提出书面执行异议,并于2014年5月16日委托律师参加了该院组织的听证会。2014年7月,公司收到了该院(2014)云执字第23号执行裁定书,驳回公司等四家公司提出的执行异议。

2014年7月15日,上述四家公司依法向湖南省岳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了复议申请书。2014年8月27日,在岳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举行了执行复议申请听证,在岳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未决裁定过程中,2014年9月18日湖南省岳阳市云溪区人民法院划扣公司账户1000万元。

2014年12月4日,四家被追加的执行人联合向岳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再次提交了复议申请书,岳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5年1月8日下达了执行裁定书((2015)岳中执复字第1号)裁定驳回复议申请。

2015年7月初,公司再次联合另外3家向湖南省高院递交了《再审申请书》,湖南高院于2015年12月8日进行听证,等候法院的裁定。

本案具有不确定性,无法预测损失,暂无法判断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3、2015年3月24日向石嘴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沈阳和世泰通用钛业有限公司(简称“和世泰公司”)欠公司货款申请立案,2014年4月8日中院受理此案。

2015年4月21日被告向中院提交《管辖异议申请书》,对管辖权提出异议。2015年5月11日中院下达了(2015)石民商初字第20-1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被告和世泰公司对本案管辖权提出的异议。2015年5月19日被告对中院的裁决不服向宁夏高院提请(管辖权异议)的上诉。2015年7月14日高院下达了(2015)宁民商终字第49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本裁定为终审裁定。

2015年8月18日石嘴山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了(2015)石民商初字第20-2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查封、冻结被告和世泰公司价值人民币2,661,882.00元的银行存款或者相应价值的财产。2015年10月15日法院下达了(2015)石民商初字第2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支付原告货款2,107,847.38元,违约金180,000.00元,支付利息228,721.65元,共计2,516,569.03元,2015年4月1日之后的利息,按人民银行同期贷款的基准利率支付至判决履行期间届满之日;案件受理费28,095.00元,保全费5,000.00元,共计33,095.00元由被告承担。

2015年12月4日公司申请强制执行,该案目前已进入执行程序。2016年3月4日双方达成《执行和解协议》,被告以钛锭8根价值计523,089.00元的实物抵债(已实现抵债);2016年7月1日前将60万元的梅赛德斯奔驰车抵债;剩余的1,454,472.03元被告于2016年7月1日前履行完毕;被告履行完毕上述义务,公司可减免其18万元的违约金。2016年3月16日法院下达(2015)石执字第201-1号裁定终结了本次执行程序(因双方达成执行和解协议)。

2016年3月被告以钛锭8根价值计523,089.00元的实物抵债;2016年7月被告以实物钛锭、钛管、钛板

抵账，价值1,274,472.03元。

案件具有不确定性，无法预测损失。

4、公司分公司宁夏东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能源材料分公司（简称“能源分公司”）2015年5月5日收到法院下达了（2015）石民商初字第28-1号民事裁定书，冻结被告6,938,948.72元的银行存款或查封相应价值的财产，2015年5月8日法院查封了宁夏科捷锂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65,288.14平方米的土地。2015年9月10日中院下达了（2015）石民商初字第2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5日内支付原告6,251,305.15元，支付利息474,756.65元（计算至2015年4月20日），2015年4月21日之后的利息，按同期人民银行规定的基准利率的四倍计算到本案判决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若被告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60,373元，保全费5,000元，由被告负担；若不服，被告可在本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上诉。2015年9月21日被告对中院判决不服向宁夏高院提请上诉，高院于2015年11月18日开庭审理了此案，2015年11月19日高院下达了（2015）宁民商终字第75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二审案件受理费8,421元由上诉人宁夏科捷锂电池股份有限公司负担。

2016年1月18日公司向法院提交了强制执行申请书，该案目前已进入执行程序。2016年2月29日双方在石嘴山市中院达成《执行和解协议》。2016年1月公司收到被告支付的货款100万元；2016年3月公司收到被告支付的货款60万元银行承兑汇票；2016年4月公司收到被告支付的货款20万元；2016年5月公司收到被告支付的货款40万元；2016年6月公司收到被告支付的货款58万元；2016年7月公司收到被告支付的货款29.5万元。

宁夏科捷锂电池股份有限公司后期能否按和解协议履约付款具有不确定性，目前无法预测损失。

5、公司分公司宁夏东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能源材料分公司（简称“能源分公司”）2015年6月16日收到法院下达了（2015）石民商初字第27-1号民事裁定书，在能源分公司与江苏科捷电池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中，冻结被告14,882,134元的银行存款或查封相应价值的财产。6月24-25日法院查封被告7个账户、3个房产和3万平方米的土地（均为轮后第三）。2015年9月10日中院下达了（2015）石民商初字第27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支付原告13,407,327.97元，支付利息1,018,222.28元（计算至2015年4月20日），2015年4月21日之后的利息，按同期人民银行规定的基准利率的四倍计算到本案判决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若被告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111,093元，保全费5,000元，由被告负担；若不服，被告可在本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上诉。2015年9月21日被告对中院判决不服向宁夏高院提请上诉，高院于2015年11月18日开庭审理了此案，2015年11月19日高院下达了（2015）宁民商终字第7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二审案件受理费13,964元由上诉人江苏科捷电池有限公司负担。2016年1月18日公司向法院提交了强制执行申请书。该案目前已进入执行程序；2016年7月19日法院下达了（2016）宁02执20号之一裁定终结了本次执行程序（因双方达成执行和裁定终结了本次执行程序（因无财产可供执行）。

案件具有不确定性，无法预测损失。

6、公司分公司宁夏东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能源材料分公司（简称“能源分公司”）截止2015年11月25日的《对账函》中，成都晶元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确认欠能源分公司12,524,089.60元的货款，因时常违约，不能及时付清货款，经多次催款，被告于2016年1月向原告支付了30万元的货款，剩余的12,224,089.60元货款，长期拖欠至今没有付清。公司2016年2月23日向石嘴山市中院申请立案，当月29日收到法院的受理案件通知书，案号为（2016）宁02民初25号，并缴纳了97,150.00元案件受理费。至此该案立案。

2016年2月23日向石嘴山市中院提交了财产保全申请，2016年3月7日法院下达了（2016）宁02民执保3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冻结或查封被告价值12,558,299.60元的财产，查封原告石国用（2011）第60264号土地。2016年3月17日收到法院的传票，获知该案于2016年5月5日开庭，后延至2016年7月26日开庭审理了此案。被告于2016年3月30日向法院提出了管辖权异议。2016年4月19日法院下达了（2016）宁02民初25号民事裁定书驳回被告对本案管辖权提出的异议。2016年4月27日被告不服中院的裁定，向宁夏高院上诉提出管辖权异议。2016年6月13日高院下达了（2016）宁民辖终11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

本裁定为终审裁定。

案件具有不确定性，无法预测损失。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无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2、利润分配情况

无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宁夏东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东方铝业”）因公司控股股东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色东方”）拟转让所持有的上市公司部分股份（以下简称本次股份转让），本次股份转让系控股权转让，并将采取公开征集方式进行，还可能涉及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宜等后续安排，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2 月 2 日起停牌。2016 年 2 月 5 日，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中色东方从 2016 年 2 月 15 日起至 23 日止通过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协议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 123,433,14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8%），最终确认大连隆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隆泰创投”）为本次股份转让的拟受让方，2016 年 3 月 2 日，公司公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3 月 2 日开市起进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同日，接到中色东方书面通知，获悉中色东方与大连隆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隆泰创投”）已签署《关于宁夏东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拟通过本次股份转让，引入外部投资者，并由拟受让方对上市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盘活公司存量资产，调整产业结构，推进上市公司扭亏脱困。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3 日发布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公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重大资产出售、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因大连隆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大连远洋渔业金枪鱼钓有限公司、励振羽未能在规定时间内配合中介机构完成对拟置入资产所有核查工作，预计在 2016 年 8 月 1 日（公司最终复牌的期限）前中介机构已不能出具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需相关数据、报告和文件，使得本公司无法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导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不能按期推进，公司与交易对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事项进行了会谈，并于 2016 年 7 月 27 日签署了《关于终止东方铝业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协议》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于 2016 年

7月29日公布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关于终止东方钽业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 关于终止东方钽业重大资产重组事宜

由于大连隆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大连远洋渔业金枪鱼钓有限公司、励振羽未能在规定时间内配合中介机构完成对拟置入资产所有核查工作，预计在2016年8月1日（公司最终复牌的期限）前中介机构不能出具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需相关数据、报告和文件，使得本公司无法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导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不能按期推进，经慎重考虑，东方钽业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 关于向东方钽业进行现金补偿事宜

大连隆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和/或励振羽同意对东方钽业进行现金补偿，补偿金额为人民币3.52亿元，期限在2016年12月15日之前，本次补偿不附加任何条件。

(3) 关于重新启动重大资产重组事宜

东方钽业在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告后6个月内不再筹划资产重组事项。在6个月承诺期满之后，东方钽业根据自身经营需要，综合考虑大连远洋渔业金枪鱼钓有限公司2016年业绩实现情况和对其资产的核查情况，再行决定是否重新启动与资产置换交易对手方的资产重组事宜及具体启动时点。

公司本次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但如果与交易对手方签署的《关于终止东方钽业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协议》得以完全执行，这将会给公司2016年度的业绩产生重大有益的影响。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主要经营为加工制造业及贸易两个分部，故分为这两类。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有色金属冶炼	贸易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365,433,733.65	86,711,951.14	86,548,092.35	365,597,592.44
主营业务成本	416,286,017.37	82,288,474.05	88,070,959.61	410,503,531.81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131,341.40	7.97%	13,407,327.97	47.66%	14,724,013.4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4,935,729.19	92.03%	35,198,211.78	10.83%	289,737,517.4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53,067,070.59	100.00%	48,605,539.75	13.77%	304,461,530.84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875,604.41	8.67%	13,407,327.97	39.58%	20,468,276.4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6,888,586.99	91.33%	31,848,599.88	8.92%	325,039,987.1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00.00				1,500.00
合计	390,765,691.40	100.00%	45,255,927.85	11.58%	345,509,763.5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宁夏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	14,124,013.43			关联方无坏账风险
宁夏东方超导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			关联方无坏账风险
江苏科捷锂电池有限公司	13,407,327.97	13,407,327.9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8,131,341.40	13,407,327.97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33,386,088.06	2,333,860.88	1.00%
1 至 2 年	43,243,028.18	2,162,151.41	5.00%
2 至 3 年	9,084,626.00	2,725,387.80	30.00%
3 年以上	39,221,986.95	27,976,811.69	
3 至 4 年	17,591,803.70	8,795,901.86	50.00%
4 至 5 年	12,246,367.12	9,797,093.70	80.00%

5 年以上	9,383,816.13	9,383,816.13	100.00%
合计	324,935,729.19	35,198,211.7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349,611.9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84,506,251.07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3.93%，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7,614,332.08 元。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7,685.84	4.09%			97,685.8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89,109.58	95.91%	290,788.58	12.70%	1,998,321.00
合计	2,386,795.42	100.00%	290,788.58	12.18%	2,096,006.84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36,591.32	58.50%			2,836,591.3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12,197.20	41.50%	288,501.30	14.34%	1,723,695.90
合计	4,848,788.52	100.00%	288,501.30	5.95%	4,560,287.2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宁夏东方超导科技有限公司	97,685.84			无坏账风险
合计	97,685.84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573,305.78	15,733.06	1.00%
1 至 2 年	314,540.53	15,727.03	5.00%
2 至 3 年	18,162.73	5,448.82	30.00%
3 年以上	383,100.54	253,879.67	
3 至 4 年	229,447.27	114,723.64	50.00%
4 至 5 年	72,486.19	57,988.95	80.00%
5 年以上	81,167.08	81,167.08	100.00%
合计	2,289,109.58	290,788.5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287.2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8,400.00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周鉴	本公司职工	8,400.00	无法收回	经理办公会	否
合计	--	8,400.00	--	--	--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免征 2014 年城镇土地使用税退回		2,836,591.32
个人备用金	1,942,588.11	1,098,398.76
保证金	9,313.07	469,866.44
其他	434,894.24	443,932.00
合计	2,386,795.42	4,848,788.5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1.周需铁	本公司职工	501,350.00	1 年以内	21.01%	5,013.50
2.王元培	本公司职工	498,606.92	1 年以内、1-2 年	20.89%	12,884.53
3.内蒙古高级人民法院	诉讼费	198,692.00	3-4 年	8.32%	99,346.00
4.王小青	本公司职工	192,485.00	1 年以内	8.06%	1,924.85
5.中铁快运	保险赔偿款	127,788.40	1 年以内	5.35%	1,277.88
合计	--	1,518,922.32	--	63.63%	120,446.76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2,384,713.00		32,384,713.00	32,384,713.00		32,384,713.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3,629,893.98	1,367,965.13	22,261,928.85	24,461,986.63	1,367,965.13	23,094,021.50
合计	56,014,606.98	1,367,965.13	54,646,641.85	56,846,699.63	1,367,965.13	55,478,734.5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宁夏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北京鑫欧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宁夏东方超导科技有限公司	7,500,000.00			7,500,000.00		
中色东方非洲有限公司	14,876,640.00			14,876,640.00		

东方钽业香港有限公司	8,073.00			8,073.00		
合计	32,384,713.00			32,384,713.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福建南平钽铌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12,315,901.46			-491,437.91						11,824,463.55	1,367,965.13
重庆盛镁镁业有限公司	12,146,085.17			-340,654.74						11,805,430.43	
小计	24,461,986.63			-832,092.65						23,629,893.98	1,367,965.13
合计	24,461,986.63			-832,092.65						23,629,893.98	1,367,965.13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63,154,282.41	414,628,446.19	571,945,151.63	616,645,000.45
其他业务	17,437,148.41	18,384,471.04	9,154,747.83	8,535,324.03
合计	380,591,430.82	433,012,917.23	581,099,899.46	625,180,324.48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32,092.65	372,469.27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265,832.82

合计	-832,092.65	2,638,302.09
----	-------------	--------------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906.9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115,900.1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13,756.0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0.00	
合计	7,286,237.1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97%	-0.3128	-0.31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50%	-0.3293	-0.329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无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财务负责人等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3、公司章程。
- 4、其他依法可查阅的文件。